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1314 中石化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3/08/30	發言時間	15:07:53
發言人	陳穎俊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(代理)	發言人電話	02-87878187轉8370
主旨	本公司代重要子公司鼎越開發(股)公司公告該公司執行長遭法院羈押乙事				
符合條款	第 19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8/30		
說明	1.事實發生日:113/08/30 2.發生緣由:鼎越公司執行長沈慶京遭台北地方法院裁定羈押。 3.因應措施:鼎越公司將全力配合司法調查。 4.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:本事件對鼎越公司財務業務無影響。 5.其他應敘明事項:鼎越公司董事會與專業經理人遵循公司治理原則營運，所有同仁堅守崗位，各司其職，不受任何影響。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